



# 中华医学会

## 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第二十二次学术会议暨第六届中国病理年会

### 征文通知

医学术便函[2016]第 258 号

尊敬的\_\_\_\_\_医师:

由中华医学会、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主办，安徽省医学会、安徽省病理学分会承办，国际病理学会(IAP)中国分会、中国医师协会病理科医师分会、中国抗癌协会肿瘤病理专业委员会、中国病理主任联合会、中国病理学工作者委员会、中国医疗保健国际交流促进会病理学专业委员会协办的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第二十二次学术会议暨第六届中国病理年会将于 2016 年 11 月 24~27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举行，我们欢迎国内外病理学工作者及相关科室的临床医生积极投稿并踊跃参会。现将有关投稿事宜通知如下:

为进一步促进临床医生与病理科医生的相互学习与研讨，大会鼓励临床医生作为第一作者投稿。

#### 1. 投稿领域:

\*学组交流; \*临床病理学; \*基础及实验病理学研究; \*病理学教学研究(含病理论文写作); \*病理科学学科建设及管理; \*独立实验室; \*其他;

#### 2. 投稿要求:

\*请通过大会网站 [www.cmacsp.org/2016](http://www.cmacsp.org/2016) 进行在线投稿, 可先点击“忘记密码”输入自己的手机号, 通过短信检测是否已在会议网站注册并获取用户名及密码;

\*提交 800 字以内摘要一份。若上传全文, 要求使用 Word2003 文件格式。除特邀专题讲座稿件, 恕不接受电子邮件和邮寄投稿; 特邀专题讲座稿件请直接发送到 [yxcwq@163.com](mailto:yxcwq@163.com);

\*论文要求科学合理, 逻辑严谨, 论点鲜明, 结果真实, 结论可靠, 文字通顺;

\*稿件应是未曾正式发表的原创性论著;

\*在线投稿时, 请选择稿件的相应类别。以学组作为稿件类别的领域有细胞病理学组、儿科病理学组、脑神经病理学组、病理技术学组、乳腺病理学组、淋巴造血系统病理学组、消化系统病理学组、骨软组织病理学组、泌尿男生殖病理学组、

胸部病理学组、心血管病理学组、头颈部病理学组；临床病理学设内分泌系统、皮肤组织、肿瘤靶向治疗及其它类别。

3. 读片会投稿：

\*在网上提交病人的病史摘要；

\*将有典型病变的 HE 切片 1 张及读片单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寄至

邮 编：400038

地 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高滩岩正街 30 号

联系人：西南医院教学楼 14 楼病理科阎晓初医生

手 机：139 8376 5723

\*如病例被大会采用，请准备 Powerpoint 幻灯及 25 张相同的 HE 切片供会上使用；

4. 优秀论文评选：本次会议将从投稿论文中评选 5 篇优秀论文。优秀论文第一作者将获得证书和奖金；

5. 投稿截止日期：

2016 年 9 月 30 日。截止日期前，可在线修改摘要。

6. 投稿结果查询：

2016 年 10 月中下旬通过大会网站 [www.cmacsp.org/2016](http://www.cmacsp.org/2016) 查询。

大会秘书处：

中华医学会学术会务部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西大街 42 号 226 室

电话：010-8515 8473

邮箱：[csp2016@cmacsp.org](mailto:csp2016@cmacsp.org)

网址：[www.cmacsp.org](http://www.cmacsp.org)



2016 年 9 月

附件 1:

## 关于评选“2016 年度中国病理研究杰出青年奖”的通知

**奖项性质:** 常设奖项, 1 名/年, 可空缺;

**设奖目的:** 激励我国青年病理学研究者科技创新, 为中国病理事业发展储备后续人才;

**获奖标准:** 以 40 周岁以下年轻病理学学者发表的论文(第一作者, 同时通信作者和作者单位应均为中国)为评选依据。论文查新数据截止至评审年度前两年(如 2016 年评 2014 年度发表的论文)。

**评选办法:** 个人在每年病理年会征文截稿日期前提交申请及相应材料(论文、身份证复印件、单位证明、论文引用次数证明以及能说明论文质量的相关证明材料), 经病理学分会年会审稿会议讨论并由审稿专家投票决定。

**材料提交:** 请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以下电子版申请表及论文、身份证复印件、单位证明、SCI 收录证明、他引次数证明, 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 [csp2016@cmacsp.org](mailto:csp2016@cmacsp.org), 请以申请者姓名作为文件名;

姓名		证件号码		所在单位			
职称		手机号码		学历、学位			
主要研究方向			学术机构任职				
发表论文情况 (2014 年 1~12 月)							
序号	论文名称	期刊名称 (卷/期/页)	是否 SCI、EI 收录 及当年影响因子	他引情况	发表时间	是否通 讯作者	本人排名
1							
2							
3							

附件 2:

## 关于第四届中国优秀病理图片评选、展示活动通知

尊敬的全国病理同道:

为展现病理科研人员日常工作、论文撰写过程中拍摄、绘制病理图像的科学意义与艺术魅力,提升病理科研人员对图像重要性的认识及图像拍摄、绘制质量,中华医学会、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 2013-2015 年组织了三届中国优秀病理图片评选、展示活动,并于在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每年中国病理年会期间举办了“病理艺术专场”的讲座与讲评,受到与会代表的广泛参与与一致好评。2016 年,将举办第四届中国优秀病理图片评选、展示活动,现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投稿时间:即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24 时

二、展示时间:现场展示 2016 年 11 月 24~27 日,微信展示:2016 年 10 月 30 日开始

三、展示地点: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第二十二次学术会议暨第六届中国病理年会优秀病理图片展示区

四、评选方法:优秀图片评选采用微信公众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评选 10 幅优秀作品

五、主办单位:中华医学会、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

六、投稿要求:

1. 大体、镜下、HE/免疫组化/特殊染色、FISH、共聚焦、相差、干涉、电镜、图像分析、荧光等各种镜下、原创病理图像均可投稿;

2. 随稿请附作品题目(可有副标题)及 150 字以内文字介绍,用以突出图像作品的科学意义或挖掘蕴含在图像中的艺术之美;

3. 作品须保留数码照片拍摄信息(EXIF),tif 格式或 jpg 格式,最长边不可超过 1000 像素,打印尺寸不小于 A4 纸张尺寸或不低于 500 万像素;

4.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退稿;

5. 请在截稿日期前将作品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 [csp2016@cmacsp.org](mailto:csp2016@cmacsp.org),邮件主题请以“优秀图像评选”开头;

6. 参评作品须未在其他评选中获奖或未作为期刊封面图片使用;

7. 参评作品不得为人为后期处理画框,并不得在作品上出现任何商业信息;

8. 参评作品仅限于裁剪、亮度和色彩调整,不允许臆想内容以及任何改变原画面内容的更改;

9. 投稿者须拥有参评作品的著作权,并获得其它法律规定的许可,同时须保证参评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名誉权、隐私权、商标权、商号权等法律保护的各种权利和利益;

10. 因参评稿件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等情形造成的损失,由投稿者全权承担;

11. 投稿者提交参评作品的行为,视为投稿者已充分理解评选活动的内容并承诺接受投稿要求的约束;

12. 参评稿件的著作权人同意将其参评稿件除署名权以外发表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复制权、发行权、展览权等所有著作权无偿让与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非商业使用;

13. 投稿者同意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在其主办的相关学术活动中公布和免费使用参评作品、作者姓名和其他必要信息,并允许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在公布和使用参评作品前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剪辑。

14. 评选活动解释权归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所有。

附件 3:

## 关于评选“吴秉铨优秀青年学者奖”的通知

根据北京市吴秉铨病理学发展基金会章程及 2016 年度工作计划, 2016 年将继续评选“吴秉铨优秀青年学者奖”并给予支助参加国际学术交流, 激励其从事病理学研究、发展及应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促进我国病理学人才队伍的储备及科学发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入选条件:

(1) 向中华医学会病理学分会全国年会投稿并从投稿论文中评出优秀论文, 支助参加病理学国际会议;

(2) 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须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发送至 [csp2016@cmacsp.org](mailto:csp2016@cmacsp.org), 请以征文的序列号及申请者姓名作为文件名;

### 2、评选规则:

每年由专家委员会评选不超过 4 名优秀青年学者;

### 3、奖励形式:

每位优秀青年学者将获得参加病理学国际学术会议参会相关支助。具体流程将另行通知到获奖者。

北京市吴秉铨病理学发展基金会对本活动持最终解释权。

北京市吴秉铨病理学发展基金会

2016 年 4 月

### 北京市吴秉铨病理学发展基金会 简介

北京市吴秉铨病理学发展基金会是在北京市民政局依法登记的基金会类型社会组织, 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 旨在资助优秀中青年病理学工作者参加学术活动和奖励优秀的病理学研究成果。原始基金为 200 万元人民币, 其业务主管单位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第一届理事会组成如下:

名誉顾问: 吴秉铨、姚铭锋、廖松林;

理 事 长: 朱雄增;

副理事长: 方伟岗;

监 事: 张 明;

理 事: 朱雄增、方伟岗、来茂德、田新霞、惠培、凌新;

秘 书 长: 凌 新